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贷、汇票、开立信用证、进出口押汇、开立保函、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以上授信期限为1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4日